

（十六）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防滑地胶（标的名称），橡胶坡道（标的名称），落地床边护栏（标的名称），一字扶手（标的名称），淋浴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伟誉医疗康养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479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凳拐（标的名称），四角手杖（标的名称），轮椅（标的名称），护理床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衡水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328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驻马店市瑞阳养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3月6日



